

孫子兵法

卷上

白話
譯解

孫子兵法卷上

計篇

曹公曰計者選將量記度地料卒遠近險易計於廟堂也。李筌曰計者兵之上也太乙遁甲先以計神加德宮以斷主客成敗故孫子論兵亦以計爲篇首。杜牧曰計算也曰計算何事日下之五事所謂道天地將法也於廟堂之士先以彼我之五事計算復劣然後定勝負勝負既定然後興師動衆用兵之道莫先此五事故著爲篇首耳。王皙曰詩者謂計主將天地法令兵衆士卒賞罰也。張預曰管子日計先定於內而後兵出境二用兵之道以計爲首也或曰兵貴臨敵制宜曹公謂之於廟堂者何也曰將之賢愚敵之強弱地之遠近兵之衆寡安得不先計之及乎兩軍相臨變動相應則在於將之所裁非可以踰度也

孫子曰：『兵者國之大事。』

杜牧曰：『傳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張預曰：『國之安危在兵，故講武練兵，實先務也。』

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李筌曰：『兵者凶器，死生存亡繫於此矣。是以重之，恐人輕行者也。』杜牧曰：『國之存亡，人之死生，皆由於兵，故須審察也。』賈林曰：『地猶所也，亦謂陳師振旅，戰陳之地，得其利則生，失其便則死。故曰死生之地。道者權機立勝之道，得之則存，失之則亡。故曰不可不察也。』書曰：『有存道者，輔而固之；有亡道者，推而亡之。』梅聖

俞曰：『地有死生之勢，戰有存亡之道。』王皙曰：『兵舉則死生存亡繫之。』張預曰：『民之死生兆於此，則國之存亡見於彼；然死生日地，存亡曰道者，以死生在勝負之地，而存亡繫得失之道也，得不重慎審察乎？』

故經之以五校之計，而索其情。

通典古本如此，今本作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蓋後人因注內有五事之言，又下文有校之事，原非截然兩端，今因注內五事之言而改其文，然則下文又有七事之語，又可臆改爲七計乎？從通典。

曹公曰：『謂下五事，彼我之情。』

原本作謂下五事七計，求彼我之情也。按此亦後人臆增，從通典御覽改正。

李筌曰：『謂下五事也。校，

量也。量計遠近，而求物情以應敵。』杜牧曰：『經者，經度也。五者，卽下所謂五事也。校者，校量也。計者，卽篇首計算也。索者，搜索也。情者，彼我之情也。此言先須經度五事之優劣，次復校量計算之得失，然後始可搜索彼我勝負之情狀。』賈林曰：『校量彼我之計謀，搜索兩軍之情實，則長短可知，勝負易見。』梅堯臣曰：『經紀五事，校定計利。』王皙曰：『經常也。又經緯也。計者，謂下七計索盡也。兵之大經，不出道先地將法耳。就而校之以七計，然後能盡彼己勝負之情狀也。』張預曰：『經，經緯也。上天經緯五事之次序，下乃用五事以校計彼我之優劣，探索勝負之情狀。』

一曰道，

杜佑曰：『德化。』

據通典補
下四句同

張預曰：『恩信使民。』

二曰天，

杜佑曰：『惠覆。』

張預曰：『上順天時。』

三曰地，

杜佑曰：『慈愛。』

張預曰：『下知地利。』

四曰將，

杜佑曰：『經略。』

張預曰：『委任賢能。』

五曰法。

杜佑曰：『制作。』杜牧曰：『此之謂五事也。』王皙曰：『此經之五事也。夫用兵之道，人和爲本，天時與地利，則其助也。三者具，然後議舉兵；兵舉，必須將能；將能，然後法修。孫子所次，此之謂矣。』張預曰：『節制嚴明，夫將與法，在五事之末者，凡舉兵伐罪，廟堂之上，先察恩信之厚薄；後度天時之逆順，次審地形之險易；三者已孰，然

後命將征之。兵既出境，則法令一從於將，此其次序也。」

道者，令民與上同意也。

令民二字原本脫今據通典北堂書鈔太平御覽補又接下文主孰有道張預注云所謂令民與上同意之道也

張預曰：「以恩信道義撫衆，則三軍一心，樂爲上用。易曰：『悅以犯難，民忘其死。』」

故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民不畏危。

原本作可以與之死可以與之生而不畏危今據通典北堂書鈔太平御覽改正又通典引民人避唐諱危作僞字之誤也

曹公曰：「謂道之以教令，危者，危疑也。」孟氏曰：「一作人不疑，謂始終無二志也。」

一作人不危道，謂道之以政令，齊之以禮教，故能化服民志，與上下同一也。故用兵

之妙，以權術爲道，大道廢而有法，法廢而有權，權廢而有勢，勢廢而有術，術廢而有

數。大道淪替，人情訛僞，非以權數而取之，則不得其欲也。故其權術之道，使民上下

同進趨，同愛憎，同利害，故人心歸於德，得人之力，無私之至也。故百萬之衆，其心如

一，可與俱同死力，動而不至危亡也。臣之於君，下之於上，若子之事父，弟之事兄，若

手臂之掉頭目，而覆胸臆也。如此始可與上同意，死生同致，不畏懼於危疑。」杜佑

曰：「謂導之以政令，齊之以禮教也。危者，疑也。上有仁施，下能致命也。故與處存亡

之難，不畏傾危之敗。若晉陽之圍，沈竈產蛙，人無叛疑心矣。」李筌曰：「危，亡也。以

道理衆人自化之；得其同用，何亡之有？』杜牧曰：『道者，仁義也。李斯問兵於荀卿，對曰：『彼仁義者，所以修政者也。政修則民親其上，樂其君，輕爲之死。』復對趙孝成王論兵曰：『百將一心，三軍同力，臣之於君也，下之於士也；若子之事父，弟之事兄；若手臂之掉頭目，而覆胸臆也。如此始可令與上同意，死生同致，不畏懼於危疑也。』陳皞註同杜牧。賈林曰：『將能以道爲心，與人同利共患，則士卒服，自然心與上者同也。使士卒懷我如父母，視敵如仇讎者，非道不能也。黃石公云：『得道者昌，失道者亡。』梅堯臣曰：『危，戾也。主有道，則政教行，人心同，則危戾去，故主安與安，主危與危。』王皙曰：『道，謂主有道，能得民心也。夫得民之心者，所以得死力也；得死力者，所以濟患難也。易曰：『悅以犯難，民忘其死。』如是，則安畏危難之事乎？』張預曰：『危，疑也。士卒感恩，死生存亡，與上同之，決然無所疑懼。』

天者，陰陽寒暑時制也；

通典制上有節字誤御覽一引作節制一引作時制

曹公曰：順『天行誅，因陰陽』

通典及御覽陰陽下有剛柔二字

四時之制。故司馬法曰：『冬夏不興師，所

以兼愛民也。』孟氏曰：『兵者，法天運也；陰陽者，剛柔盈縮也。用陰則沉虛固靜，用

陽則輕捷猛厲。後則用陰，先則用陽。陰無蔽也，陽無察也。陰陽之象無定形，故兵法
天。天有寒暑，兵有生殺；天則應殺而制物，兵則應機而制形。故曰：「天也。」杜佑曰：「
謂順天行誅，因陰陽四時剛柔之制。」故司馬法曰：「冬夏不興師，所以兼愛吾人。」
若細雨沐軍，臨機必有捷；回風相觸，道遠而無功。雲類羣羊，必走之道；氣如驚鹿，必
敗之勢。氣雲出壘，赤黑臨軍，皆敗之兆。若烟非烟，此慶雲也，必勝。若霧非霧，是泣軍
也，必敗。是知風雲之占，其來久矣。故司馬法曰：以下原本無，今據通典及太平御覽補。李筌曰：「應天順人，因時制敵。」
杜牧曰：「陰陽者，五行刑德向背之類是也。今五緯行止，最可據驗。巫咸、甘氏、石
氏、唐蒙、史黑、梓慎、裨竈之徒，皆有著述，咸稱祕奧。察其指歸，皆本人事。準星經曰：「
歲星所在之分不可攻，攻之反受其殃也。」左傳昭三十二年夏，吳伐越，始用師於
越。史墨曰：「不及四十年，越其有吳乎！越得歲，而吳伐之，必受其凶。」註曰：「存亡
之數，不過三紀。歲星三周，三十六歲。故曰不及四十年也。此年歲在星紀，星紀，吳分
也。歲星所在，其國有福。吳先用兵，故反受其殃。哀二十二年，越滅吳，至此三十八歲
也。」李淳風曰：「天下誅秦，歲星聚於東井。秦政暴虐，失歲星仁和之理，違歲星恭

肅之道拒諫信讒，是故胡亥終於滅亡。」復曰：「歲星清明潤澤，所在之國分大吉。君令合於時，則歲星光嘉，年豐人安；君尙暴虐，令人不便，則歲星色芒角而怒，則兵起。」由此言之，歲星所在，或有福德，或有災祥，豈不皆本於人事乎？夫吳越之君，德均勢敵，闔閭興師，志於吞滅，非爲拯民，故歲星福越而禍吳。秦之殘酷，天下誅之，上合天意，故歲星禍秦而祚漢。熒惑罰星也，宋景公出一善言，熒惑移三舍，而延二十七年。以此推之，歲爲善星，不福無道；火爲罰星，不罰有德。舉此二者，其他可知。况所臨之分，隨其政化之善惡，各變其本色。芒角大小，隨爲禍福，各隨時而占之。淳風曰：「夫形器著於下，精象係於上。近取之身，耳目爲肝腎之用；鼻口實心腹所資；彼此影響，豈不然歟？」易曰：「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蓋本於人事而已矣。刑德向背之說，尤不足信。夫刑德天官之陳，背水陳者爲絕紀，向山坂陳者爲廢軍。武王伐紂，背清水，向山坂，而陳以二萬二千五百人，擊紂之億萬之衆，今可目覩者，國家自元和已後，至今三十年間，凡四伐趙寇，昭義軍加以數道之衆，常號十萬，圍之臨城縣，攻其南不拔，攻其北不拔，攻其東不拔，攻其西不拔。其四度圍之，通有十歲。

十歲之內，東西南北，豈有刑德向背？王相吉辰哉？其不拔者，豈不曰城堅池深，糧多人一哉？復以往事驗之，秦累世戰勝，竟滅六國，豈天道二百年間，常在乾方，福德常居鶉首？豈不曰穆公已還，卑身趨士，務耕戰，明法令，而致之乎？故梁惠王問尉繚子曰：「黃帝有刑德，可以百戰百勝，其有之乎？」尉繚子曰：「不然，黃帝所謂刑德者，刑以伐之，德以守之，非世之所謂刑德也。夫舉賢用能者，不時日而利；明法審令者，不卜筮而吉；貴功養勞者，不禱祠而福。」周武王伐紂，師次於汜水，共頭山，風雨疾雷，鼓旗毀折，王之驂乘，惶懼欲死。太公曰：「夫用兵者，順天道未必吉，逆之未必凶；若失人事，則三軍敗亡。鬼神視之不見，聽之不聞，故智者不法，愚者拘之。若乃好賢而任能，舉事而得時，此不看時日而事利，不假卜筮而事吉，不待禱祀而福從。」遂命驅之前進。周公曰：「今時太歲逆，龜灼言凶，卜筮不吉，星凶爲災，請還師。」太公怒曰：「今紂剖比干，囚箕子，以飛廉爲政，伐之有何不可？枯草朽骨，安可知乎？」乃焚龜折蓍，率衆先涉。武王從之，遂滅紂。宋高祖圍慕容超於廣固，將攻城，諸將諫曰：「今往亡之日，兵家所忌。」高祖曰：「我往彼亡，吉孰大焉？」乃命悉登，遂克廣固。

後魏太祖武帝討後燕慕容麟，甲子晦日進軍。太史令鼂崇奏曰：「昔紂以甲子日亡。」帝曰：「周武豈不以甲子日興乎？」崇無以對，遂戰破之。後魏太武帝征夏赫連昌於統萬城，師次城下，昌鼓噪而前，會有風雨，從賊後來。太史進曰：「天不助人，將士飢渴，願暫避之。」崔浩曰：「千里制勝一日，豈得變易風道在人，豈有常也？」帝從之，昌軍大敗。或曰：「如此者，陰陽向背，定不足信。」孫子敘之，何也？答曰：「夫暴君昏主，或爲一瑤一馬，則必殘人逞志，非以天道鬼神，誰能制止？故孫子敘之，蓋有深旨。寒暑時氣，節制其行止也。周瑜爲孫權數曹公四敗，一日今盛寒，馬無藁草，驅中國士衆，遠涉江湖，不習水土，必生疾病，此用兵之忌也。寒暑同歸於天時，故聯以敘之也。」賈林曰：「讀時制爲時氣，謂從其善時，占其氣候之利也。」梅堯臣曰：「兵必參天道，順氣候，以時制之，所謂制也。」司馬法曰：「冬夏不興師，所以兼愛民也。」王皙曰：「謂陰陽總天道五行四時風雲氣象也。善消息之，以助軍勝。然非異人特授其訣，則末由也。若黃石授書張良，乃太公兵法是也。意者豈天機神密，非常人所得知耶？其諸十數家紛紜，抑未足以取審矣。寒暑若吳起云：「疾風大寒

盛夏炎熱之類。」時制，因時利害而制宜也。范蠡云：「天時不作，弗爲人客。」是也。『張預曰：「夫陰陽者，非孤虛向背之謂也。蓋兵自有陰陽耳。范蠡曰：「後則用陰，先則用陽，盡敵陽節盈，吾陰節而奪之。」又云：「設右爲牝，益左爲牡，早晏以順天道。」李衛公解曰：「左右者，人之陰陽；早晏者，天之陰陽；奇正者，天人相變之陰陽。此皆言兵自有陰陽剛柔之用，非天官日時之陰陽也。」今觀尉繚子天官之篇，則義最明矣。太白陰經亦有天無陰陽之篇，皆著爲卷首，欲以決世人之惑也。太公曰：「聖人欲止後世之亂，故作爲謠書，以寄勝於天道，無益於兵也。」是亦然矣。唐太宗亦曰：「凶器無甚於兵，行兵苟便於人事，豈以避忌爲疑也？寒暑者，謂冬夏興師也。漢征匈奴，士多墮指；馬援正蠻，卒多疫死，皆冬夏興師故也。時制者，謂順天時而制征討也。太白陰經言天時者，乃水旱蝗雹，荒亂之天時，非孤虛向背之天時也。」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

曹公曰：「言以九地形勢不同，因時制利也。」通典及御覽作制度非論在九地篇中。』李筌曰：「得形勢之地，有死生之勢。」梅堯臣曰：「知形勢之利害，凡用兵貴先知地形，知遠近，

則能爲迂直之計；知險易，則能審步騎之利；知廣狹，則能度衆寡之用；知死生，則能識戰散之勢也。」

將者，智、信、仁、勇、嚴也。

按：潛夫論引作「智、仁、敬、信、勇、嚴」，是漢時故書如此。

曹公曰：「將宜五德備也。」李筌曰：「此五者，爲將之德，故師有文人之稱也。」杜牧曰：「先王之道，以仁爲首；兵家者流，用智爲先。蓋智者，能機權，識變通也；信者，使人不惑於刑賞也；仁者，愛人憫物，知勤勞也；勇者，決勝乘勢，不遠巡也；嚴者，以威刑肅三軍也。楚申包胥使於越，越王勾踐將伐吳，問戰焉。夫戰，智爲始，仁次之，勇次之。不智，則不能知民之極，無以詮度天下之衆寡；不仁，則不能與三軍共飢勞之殃；不勇，則不能斷疑以發大計也。」賈林曰：「專任智則賊偏施仁則固，守信則愚恃勇力則暴，令過嚴則殘，五者兼備，各適其用，則可爲將帥。」梅堯臣曰：「智能發謀，信能賞罰，仁能附衆，勇能果斷，嚴能立威。」王皙曰：「智者，先見而不惑，能謀慮，通權變也；信者，號令一也；仁者，惠撫惻隱，得人心也；勇者，狗義不懼，能果毅也；嚴者，以威嚴肅衆心也。五者相須，闕一不可。」故曹公曰：「將宜五德備也。」何延錫曰：「非

智不可以料敵應機。非信不可以訓人率下，非仁不可以附衆撫士，非勇不可以決謀合戰，非嚴不可以服強齊衆，全此五才，將之體也。』張預曰：『智不可亂，信不可欺，仁不可暴，勇不可懼，嚴不可犯，五德皆備，然後可以爲大將。』

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

曹公曰：『曲制者，部曲旛幟金鼓之制也；官者，百官之分也；道者，糧路也；主用者，主軍費用也。』

原本作主君誤今從通典御覽改正

李筌曰：『曲，部曲也；制，節度也；官，爵賞也；道，路也；主，掌也；

用者，軍資用也。皆師之常法，而將所治也。』杜牧曰：『曲者，部曲隊伍，有分畫也；制者，金鼓進退，有節制也；官者，偏裨校列，各有官司也；道者，營陳開闔，各有道徑也；主者，管庫廩養，職守，主張其事也；用者，車馬器械，三軍須用之物也。荀卿曰：『械用有數，兵者以食爲本，須先計利糧道，然後興師。』』梅堯臣曰：『曲制，部曲隊伍，分畫必有制也；官道，裨校首長，統率必有道也；主用，主軍之資糧百物，必有用度也。』王皙曰：『曲者，卒伍之屬；制者，節制其行列進退也；官者，羣吏偏裨也；道者，軍行及所舍也；主者，主守其事；用者，凡軍之用，謂輜重糧積之屬。』張預曰：『曲，部曲也；制，節

制也；官謂分偏裨之任，道謂利糧餉之路；主者，職掌軍資之人；用者，計度費用之物；六者，用兵之要，宜處置有其法。」

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御覽無知字非不知者不勝。

曹公曰：『同聞五者，將知其變，極卽勝也。』原本計於而索其情下今改正張預曰：『以上五事，人人同

聞，但深曉變極之理，則勝，不然則敗。』

故校之以計，通典上有用兵之道四字此意檣也又御覽計字上有五字之而索其情。

曹公曰：『索其情者，勝負之情。』杜佑曰：『索其勝負之情，索音山格反，搜索之義

也。』據通典御覽補杜牧曰：『謂上五事，將欲聞知校量計算，彼我之優劣，然後搜索其情狀，

乃能必勝，不爾則敗。』賈林曰：『書云：「非知之艱，行之惟艱。」』王皙曰：『當盡

知也，言雖周知五事，待七計以盡其情也。』張預曰：『上已陳五事，自此而下，方考

校彼我之得失，探索勝負之情狀也。』

曰：主孰有道？

杜牧曰：『孰，誰也；言我與敵人之主，誰能遠佞親賢，任人不疑也。』梅堯臣曰：『誰

能得人心也？王皙曰：『若韓信言項王匹夫之勇，婦人之仁，名雖爲霸，實失天下心。謂漢王入武關，秋豪無所害，除秦苛法，秦民亡不欲大王王秦者是也。』何氏曰：『書曰：「撫我則后，虐我則讎。」撫虐之政，孰有之也？』張預曰：『先校二國之道，誰有恩信之道？即上所謂令民與上同意者之道也。若淮陰料項王仁勇過高祖，而不賞有功，爲婦人之仁，亦是也。』

將孰有能？

曹公曰：『道德智能。』

按御覽引校之以計作校之以五計五計者主孰有道將孰有能一也天地孰得二也法令執行三也兵衆孰強士卒孰練四也賞罰孰明五也故其注文各附正文而主孰有道將孰有能爲一節兵衆孰

強士卒孰練爲一節今杜佑注于兵衆士卒二句亦合解之然則魏武解辨本詳其注意亦與杜佑同也道德智能四字既統釋二句不當在主孰有道句下今改正

杜佑曰：『道德智能，主君也。』原本作主君也

道德也此合注者改之今從通典御覽計正

必先考校兩國之君主，知能否也。

原本作兩國之君誰知誰否也據通典御覽改正

若荀息料虞公貪

而好寶，宮之奇懦而不能強諫，是也。』李筌曰：『孰，實也；有道之主，必有智能之將。

范增辭楚，陳平歸漢，即其義也。』

按李筌及杜佑注原本誤附于主孰有道句下今改正

杜牧曰：『將孰有能者？上所謂

智信仁勇嚴。若漢高祖料魏將柏直不能當韓信之類也。』

天地孰得？

曹公李筌並曰：『天時地利。』杜佑曰：『視兩軍所據，知誰得天時地利。』杜牧曰：『天者，上所謂陰陽寒暑時制也；地者，上所謂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梅堯臣曰：『稽合天時，審察地利。』王皙同杜牧註。張預曰：『觀兩軍所舉，誰得天時地利？若魏武帝盛冬伐吳，慕容超不據大峴，則失天時地利者也。』

法令執行？

曹公曰：『設而不犯，犯而必誅。』杜佑曰：『設而不犯，犯而必誅。』

原本刪去此八字
今據通典御覽補

發號

出令，知誰能施行也。』

原本作校執下不敢犯
今從通典御覽正

杜牧曰：『縣法設令，貴賤如一。』魏絳戮僕，曹

公斷髮是也。』梅堯臣曰：『齊衆以法，一衆以令。』王皙曰：『孰能法明令，使人聽

而從？』張預曰：『魏絳戮揚干，穰苴斬莊賈，呂蒙誅鄉人，臥龍刑馬謖，茲所謂設而

不犯，犯而必誅，誰爲如此！』

兵衆孰強？

杜牧曰：『上下和同，勇於戰爲強，卒衆車多爲強。』梅堯臣曰：『內和外附。』王皙

曰：『強弱足以相形而知。』張預曰：『車堅馬良，士勇兵利，聞鼓而喜，聞金而怒，誰

者爲然？』

士卒孰練？

杜佑曰：『知誰兵器強利，士卒簡練者，故王子曰：「士不素習，當陳惶惑，將不素習，臨陳闇變。」』梅堯臣曰：『車騎閑習，孰國精粗？』王皙曰：『孰訓之精？』何氏曰：『勇怯強弱，豈能一概？』張預曰：『離合聚散之法，坐作進退之令，誰素閑習？』

賞罰孰明？

杜佑曰：『賞善罰惡，知誰分明者，故王子曰：賞無度，則費而無恩；罰無度，則戮而無威。』杜牧曰：『賞不僭，刑不濫。』梅堯臣曰：『賞有功，罰有罪。』王皙曰：『孰能賞必當功，罰必稱情？』張預曰：『當賞者，雖仇怨必錄；當罰者，雖父子不舍。又司馬法曰：「賞不逾時，罰不遷列。」於誰爲明？』

吾以此知勝負矣。

曹公曰：『以七事計之，知勝負矣。』杜佑曰：『以上七事，料敵情，知勝負所在。』

賈林曰：『以上七事，校彼我之政，則勝敗可見。』梅堯臣曰：『能索其情，則知

典御
警補

通據